

北京市政府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德胜街道采购平安志愿者冲锋衣羽绒服项目

项目编号：11010224210200013398-XM001

项目代理编号：HCZB-2024-ZB0239

采购人：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德胜街道办事处

采购代理机构：华采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资格审查	21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4
第五章	采购需求	32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44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60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11010224210200013398-XM001

项目代理编号：HCZB-2024-ZB0239

2. 项目名称：德胜街道采购平安志愿者冲锋衣羽绒服项目

3. 项目预算金额：213.6万元、项目最高限价（如有）：213.6万元

4. 采购需求：

包号	标的名称	采购包预算金额 (万元)	数量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01	德胜街道采购平安志愿者冲锋衣羽绒服项目	213.6 万元	治安志愿者 秋季冲锋衣 1500 件、冬 季羽绒服 1500 件	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

5.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否。

6. 服务期：2024 年 8 月底前交付全部货品。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 ☐中小 ☒小微企业 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___/___。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___/___。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4 年 4 月 23 日至 2024 年 4 月 29 日，每天 9：00 至 12：00，下午 13：0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3. 方式：供应商持 CA 数字认证证书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

4.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4 年 5 月 17 日下午 13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丰台区广安路 9 号国投财富广场 6 号楼 15 层 1518 第四会议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微企业发展、支持监狱、戒毒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支持脱贫等政府采购政策。

2.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方式，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办理 CA 认证证书、进行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注册绑定，并认真核实数字认证证书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流程要求。

CA 认证证书服务热线 010-58511086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10-86483801

2.1 办理 CA 认证证书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查阅“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 CA 办理操作流程指引”，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2.2 注册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2.3 驱动、客户端下载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招标采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下载相关驱动。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下载相关客户端。

2.4 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持 CA 数字认证证书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电子招标文件。未在规定期限内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2.5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使用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线上投标，供应商电子投标文件需要加密并加盖电子签章，如无法按照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加盖电子签章和加密，请及时通过技术支持服务热线联系技术人员。

2.6 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过程中请保持与互联网的连接畅通。

2.7 电子开标

供应商在开标地点使用 CA 认证证书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进行电子开标。

3. 本项目招标公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北京市西城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同步发布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德胜街道办事处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德外教场口街 9 号院丙 9 号
联系方式：杨帆 010-8206728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华采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广安路 9 号国投财富广场 6 号楼 1601 室

联系方式：崔丽洁、赵娜、马春娟、金珊、刘金秀 010-63509799-8024、807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崔丽洁、赵娜、马春娟、金珊、刘金秀

电 话：010-63509799-8024、8079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标记“■”的选项意为适用于本项目，标记“□”的选项意为不适用于本项目。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2	项目属性	项目属性： □服务 ■货物						
2.3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是 ■否						
2.4	核心产品	■关于核心产品本项目不适用。 □本项目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本项目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为：/						
3.1	现场考察	■不组织 □组织，考察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考察地点：_____。						
	开标前答疑会	■不召开 □召开，召开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召开地点：_____。						
4.1	样品	投标样品递交： □不需要 ■需要，具体要求如下： (1) 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 <u>按照项目采购需求进行提供</u> ； (2) 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 □不需要 ■需要 (3) 样品递交要求： <u>按照投标文件密封要求进行提交</u> ； (4) 未中标人样品退还： <u>开标结束后退还</u> ； (5) 中标人样品保管、封存及退还： <u>按采购人要求</u> ； (6) 其他要求（如有）： <u>/</u> 。						
5.2.5	标的所属行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table border="1"> <tr> <th>包号</th><th>标的名称</th><th>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th></tr> <tr> <td>01</td><td>德胜街道采购平安志愿者冲锋衣羽绒服项目</td><td>工业</td></tr> </table> 如投标人在《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填写的采购标的名称或所属行业与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不一致，则不予认定。	包号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01	德胜街道采购平安志愿者冲锋衣羽绒服项目	工业
包号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01	德胜街道采购平安志愿者冲锋衣羽绒服项目	工业						

11.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 ☒ 无 ☐ 有，具体情形：_____。
12.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20239.00 元（大写：贰万零贰佰叁拾玖元整） 投标保证金收受人信息： 投标保证金汇款账户： 开户行名称：华采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行：建行北京西客站支行（仅限投标保证金） 账号：1105 0165 5100 0000 0292（备注 ZB0239） 行号：1051 0000 9047
12.7.2		投标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 ☐ 无 ☒ 有，具体情形： （1）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2）中标人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3）中标人擅自放弃中标的。
13.1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u>90</u> 日历天。
22.1	确定中标人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否 ☐ 是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 ☒ 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以 <u>技术部分</u> 得分高者为中标人 ☐ 随机抽取
25.5	分包	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 ☒ 不允许 ☐ 允许，具体要求： （1）可以分担保履行的具体内容：_____； （2）允许分包的金额或者比例：_____； （3）其他要求：_____。
26.1.1	询问	询问送达形式：原件送达
26.3	联系方式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北区招标部； 联系电话： <u>010-63509799-8024、8079</u> ； 通讯地址： <u>北京市丰台区广安路 9 号国投财富广场 6 号楼 1601 室。</u>
27	代理费	收费对象： ☐ 采购人 ☒ 中标人 收费标准： （1）以中标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基数； （2）采购代理机构参照原计价格[2002]1980 号文、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文及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有关规定下浮 12%向中标人

		收取中标服务费用； 缴纳时间：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所有中标服务费。 服务费汇款账户： 开户名：华采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行：建行北京西客站支行 账号：1100 1028 0000 5300 6877（备注：ZB0239） 行号：1051 0000 9047（102800）
--	--	---

投标人须知

一 说 明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1.2 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2.2 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4 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3.1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4 样品

4.1 本项目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以及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样品的递交与退还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4.2 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等内容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5.1 采购本国货物、工程货物服务

5.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5.1.2 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投标，则具体要求见第四章采购需求。

5.1.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

5.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5.2.1 中小企业定义：

5.2.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5.2.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5.2.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

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2.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5.2.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5.2.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5.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5.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5.2.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5.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5.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

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 5.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 5.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5.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5.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 5.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5.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 5.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5.4 正版软件

- 5.4.1 依据《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采购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优先采购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其中，国家有特殊信息

安全要求的项目必须采购认证产品，否则**投标无效**。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根据政府采购改革进展和无线局域网产品技术及市场成熟等情况，从国家指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生产厂商和产品型号中确定优先采购的产品，并以“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下简称清单）的形式公布。清单中新增认证产品厂商和型号，由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以文件形式确定、公布并适时调整。

- 5.4.2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5.5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 5.5.1 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应当在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会同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公布和更新的符合要求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清单中。

5.6 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

- 5.6.1 为全面推进本市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贯彻落实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有关要求，相关规定依据《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政府采购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有关事项的通知》（京财采购〔2020〕2381号）。本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的，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VOCs含量限制标准（具体标准见第五章《采购需求》），否则**投标无效**；属于推荐性标准的，优先采购，具体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7 采购需求标准

- 5.7.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

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7.2 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为加快数据中心绿色转型，根据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库〔2023〕7号），本项目如涉及绿色数据中心，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6 投标费用

6.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二 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资格审查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第五章 采购需求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8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 8.2 上述书面通知，按照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提供的联系方式发出，因提供的信息有误导导致通知延迟或无法通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 8.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 9.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五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 9.2 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9.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 投标文件构成

- 1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成。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 10.2 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10.3 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10.4 对照第五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五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五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五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10.5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 投标报价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11.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1.2.1 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

11.2.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服务费用。

11.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1.4 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投标无效**。

12 投标保证金

12.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及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

12.2 交纳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12.3 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由于到账时间晚于投标截止时间的，或者票据错误、印鉴不清等原因导致不能到账的，其**投标无效**。

12.4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12.5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2.6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函等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经投标人同意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再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2.6.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12.6.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

12.6.3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

12.6.4 终止招标项目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自终止采购活动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12.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12.7.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12.7.2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

14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4.1 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的内容（如授权委托书等），可以使用电子签章或使用原件的电子件（电子件指扫描件、照片等形式电子文件）；要求第三方出具的盖章件原件（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制造商授权书等），投标文件中应使用原件的电子件。

14.2 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的内容，一般通过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加盖电子签章。

四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1 本项目使用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及电子交易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要求编制、生成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15.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以外任何形式提交的投标文件，投标保证金除外。

16 投标截止时间

- 16.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至电子交易平台。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17.1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保证金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无需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但应就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17.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五 开标、资格审查及评标

18 开标

- 1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招标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开标。
- 18.2 本项目开标使用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因非系统原因导致的解密失败，视为**投标无效**。
- 18.3 开标过程将使用电子交易平台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并进行记录，并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确认。
- 18.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将及时处理。
- 18.5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

19 资格审查

- 19.1 见第三章《资格审查》。

20 评标委员会

- 20.1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次招标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具体评标事务，独立履行职责。
- 20.2 评审专家须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依法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有关信用记录，对具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

的人员，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1 评标程序、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1.1 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六 确定中标

22 确定中标人

22.1 采购人将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确定中标人。

23 中标公告与中标通知书

23.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3.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4 废标

24.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24.1.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4.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4.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4.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4.2 废标后，采购人将废标书面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25 签订合同

25.1 中标人、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5.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25.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25.4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 25.5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可以依法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投标无效**。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6 询问与质疑

26.1 询问

- 26.1.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提出询问，并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的形式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26.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 3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6.2 质疑

- 26.2.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 26.2.2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26.2.3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应当随质疑函同时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26.2.4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

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26.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7 代理费

27.1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由中标人支付的，中标人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投标报价应包含代理费用。

第三章 资格审查

一、资格审查程序

-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 2 《资格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 3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 4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进行评标。

二、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法律法规的其他规定	具体规定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同时还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公章)；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提供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3	投标人信用记录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reditchina.gov.cn、www.ccgp.gov.cn）； 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其投标无效。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无须投标人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2-1	中小企业声明函	当本项目（包）涉及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此时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 1、投标人单独投标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必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但须按注1或注2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2、如招标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合同分包的，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或拟进行合同分包的，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如实填报。上述中小企业如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在声明函中如实列明单位性质，并按注1或注2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注1：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北京市含教育矫治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2-2	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类型一）	如本项目（包）要求通过分包措施预留部分采购份额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投标人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拟进行分包的，必须提供；否则无须提供。 对于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包），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2-3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3-1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1、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时必须提供《联合协议》，明确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指定联合体牵头人，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本项目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牵头、协调工作。该联合协议应当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投标文件其他内容同时递交。 2、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须提供本表中序号1-1、1-2 的证明文件。 3、本表序号 3-2 项规定的其他特定资格要求中的每一小项要求，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本表中其他资格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 4、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若联合体中任一成员单位中途退出，则该联合体的 投标无效 。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时，投标人不得为联合体。	提供《联合协议》原件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4	投标保证金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授权委托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2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6	签署、盖章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7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
8	★号条款响应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中★号条款要求的；
9	分包承担主体资质（如有）	分包承担主体具备《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的资质条件且提供了资质证书电子件（如有）；
10	分包意向协议（如有）	按招标文件规定签订并提供分包意向协议原件的电子件的；（如有）
11	报价的修正（如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12	报价合理性	报价合理，或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能够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3	进口产品 (如有)	招标文件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的内容时, 投标人所投产品非进口产品的;
14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如相应技术、安全、节能和环保等), 投标人的投标产品应符合相应规定或要求, 并提供证明文件电子件: 1) 采购的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 投标产品如涉及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的, 须提供公安部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 3) 投标产品如有属于开展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产品范围的, 须提供由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原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等); 4) 国家有特殊信息安全要求的项目, 采购产品涉及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 投标产品须为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 5) 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 且属于强制性标准的, 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 VOCs 含量限制标准。
15	公平竞争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 不存在恶意串通, 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 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6	串通投标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 (一)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六)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7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8	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投标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或者说明

2.1 评标过程中, 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 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 并加盖公章, 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 2.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有权要求该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3 投标报价须包含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如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投标总价进行调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投标人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其**投标无效**。
- 2.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2.4.1 招标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 ☐有，具体规定为：_____
- ☒无，按下述 2.4.2-2.4.7 项规定修正。
- 2.4.2 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4.3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4.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4.5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2.4.6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2.4.7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2.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2 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 2.5.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2.5.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且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

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__%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2.5.3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 2.5.4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 2.5.5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2.5.6 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北京市含教育矫治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 2.5.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 2.5.8 若投标人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3 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 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比较与评价。

3.2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3.2.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3.2.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

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

3.2.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

3.2.4 关于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

4.2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以技术部分得分高者为中标人。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4.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本章 2.4、2.5 调整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4.4 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或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4.5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各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各）推荐_3_名中标候选人。

5 报告违法行为

- 5.1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二、评标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1	投标报价 (30)		30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分值。	此处投标报价指经过报价修正，及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后的报价，详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2.4 及 2.5。
2	商务部分 (10)	类似业绩	10	类似项目案例：投标人近三年（2021 年 3 月 1 日至开标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投标人独立承担的同类货物案例，每项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10 分（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至少包括合同甲乙双方，合同详细标的和双方签章及生效时间）。	
3	技术部分 (60)	供货方案	15	1、方案内容齐全、合理、针对性强、完全符合本项目的需求，得 15 分； 2、方案内容齐全、方案较合理、针对性较强、基本符合本项目的需求，得 11 分； 3、方案内容一般、方案部分合理、针对性一般、部分符合本项目的需求，得 7 分； 4、方案内容简单，针对性欠缺，基本不满足本项目的需求，得 3 分； 5、未提供不得分。	
		样衣情况	0-22	治安志愿者秋季冲锋衣、冬季羽绒服均需提供样衣。 1、样衣的款式、面料和版型： 样衣的款式、面料和版型，与采购文件的图样完全一致，大方得体，得 7 分； 样衣的款式、面料和版型基本符合采购人要求和技术标准的，与采购文件的图样基本一致，较为得体得 4 分； 样衣的款式、面料和版型无法满足采购需求，与采购文件的图样差距较大，得 1 分。 2、样衣的工艺水平： 样衣的走线整齐，细节处理良好，得 5 分； 样衣的走线较为整齐，细节处理有少许遗漏，得 3 分； 样衣的走线不整齐，细节处理的遗漏较多或基本无细节处理，得 1 分； 3、样衣的整体质量： 样衣整体做工良好，无异味，穿着舒适，得 7 分；	

				样衣整体做工有瑕疵，有少许异味，穿着较为舒适，得 4 分； 样衣整体做工有明显瑕疵，刺激性气味较大，穿着不舒适，得 1 分； 4、能够提供样衣面料的具有认证资质的检测机构提供的检测合格报告复印件附在标书内报告种类比较齐全的得 3 分；一般的得 1 分；未提供的得 0 分。
		质量保证措施	7	1、质量保障措施方案内容合理，全面，针对性强，得 7 分； 2、质量保障措施方案内容齐全、方案较合理、针对性较强、基本符合本项目的需求，得 4 分； 3、质量保障措施方案内容部分合理，针对性欠缺，部分满足本项目的需求，得 1 分； 4、未提供不得分。
		售后服务方案	6	1、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合理，全面，针对性强，得 6 分； 2、售后服务方案内容较合理，全面，针对性较强，得 4 分； 3、售后服务方案内容不够合理，针对性欠缺，部分满足本项目的需求，得 2 分； 4、未提供不得分。
		供货承诺	5	1、供货承诺内容全面、表述清晰，针对性强，得 5 分； 2、供货承诺不够全面、针对性不强、有部分内容表述不清晰，得 3 分； 3、供货承诺无实质性内容，得 1 分； 4、未提供不得分。
		应急预案	5	1、应急预案内容全面有效、可执行性强，得 5 分； 2、应急预案内容较全面、较有效、可执行性较强，得 3 分； 3、应急预案内容欠缺，得 1 分； 4、未提供不得分。
合计			100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标的

1. 采购标的

包号	标的名称	采购包预算金额 (万元)	数量	备注
01	德胜街道采购平安 志愿者冲锋衣羽 绒服项目	213.6 万元	治安志愿者秋季冲 锋衣 1500 件、冬季 羽绒服 1500 件	不接受进口 产品

2. 项目背景/项目概述（如有）

根据区政法委《关于加强西城区群防群治工作的实施意见（征求意见稿）》要求，发展壮大群防群治队伍，统一队伍服装、标志标识，增强认同感和凝聚力。为保证志愿者服装充足，及时更换破损服装，采购志愿者秋季冲锋衣及冬季羽绒服。

二、商务要求

1. 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和地点（范围）

2024 年 8 月底前交付全部货品，交货地点：德胜街道办事处

2. 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

签订合同后一批款支付合同款的 50%，交付全部货品后支付合同价的 30%，经采购方验收审计后，按审计金额支付剩余货款。

3. 包装和运输

供应商提供包装及运输费用。

4. 售后服务（质保期）

- （1）产品质量应符合国家标准，质保期为半年，自采购人验收合格并审计完成之日起算；
- （2）面料在正常穿着、洗涤及晾晒下不掉色、不起球，产品如在一个月内出现掉色、起球影响正常穿着使用的，中标人应无条件予以更换；
- （3）质保期内，在正常穿着情况下，服装及其他定制物出现粘合起泡或变形等情况，可免费返修。

三、技术要求

1. 基本要求

1.1 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统一西城平安志愿者着装，突显先进形象。保障冬季低温天气情况下平安志愿者执勤

的保暖需求。

1.2 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参考《北京市西城区平安志愿者四季服装设计规范图册》标准。

2. 服务内容及要求/货物技术要求

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性能、材料、结构、外观、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

2.1 冲锋衣需有摇粒绒可拆卸内胆；羽绒服需为两面穿款式。

2.2 具体制作要求（如单独有文字描述的，按文字描述执行，其他均按设计方案图册执行）：



反光印花LOGO，保障夜间安全

反光织带



中国红 18-1763TPX
深红色 19-1862TPX



所有标识，反光印花
夜间安全

反光印花夜间效果

服装名称	图纸	项目	技术及质量要求
冲锋衣		款式颜色	1、经典防风防雨冲锋衣（详见图纸）； 2、整件做缝全部内贴防水贴条； 3、左前胸防水拉链口袋，覆射贴膜工艺，防水又美观； 4、侧下左右各一个拉链口袋，空间大使用方便； 6、门襟用YKK品牌5#开尾树脂拉链； 7、标识反光印花，后背拼接处加反光条，夜间车灯照射反光安全。 8、颜色：中国红，PANTONE潘通色号：18-1763TPX。 深红色，PANTONE潘通色号：19-1862TPX。
		版型	运动宽松版型，适合中老年人穿着。
		面料	面料规格：75D高密涤纶普亚纺覆防水透湿膜； 克重：150克/平方米左右； 成分：100%聚酯纤维； 风格：布面致密，手感挺括、不易起皱、具有卓越的防水透湿性能。
		辅料、印花	1、所有拉链用YKK品牌拉链，门襟5#树脂单开尾颜色拉链；胸袋拉链为3#尼龙防水闭尾拉链；左右两个拉链袋用3#尼龙闭尾颜色拉链，内层连接拉链袋拉链为5#树脂单开尾颜色拉链；可拆卸帽绳为5#尼龙单开尾拉链。 2、高品质弹力橡筋绳、卡扣，耐水洗，不松懈，不变形。袖口、门襟魔术贴为一体射出式魔术贴，粘帖牢固，不勾衣服。 3、后背拼接处加高反光性反光条5MM宽。 4、左胸“西城区平安志愿者”标识，浅灰色反光印花，宽度7.5CM，高度等比放大。 5、后背可以加印各街道标识，尽量用反光印花，夜间安全！
		功能性	一、面料防水性能： 1、执行标准：GB/T 4745-2012《纺织品 防水性能的检测和评价 沾水法》 具体指标要求：表面抗湿性：洗前，沾水等级≥4级；洗后，沾水等级≥4级。 2、执行标准：GB/T 4744-2012《纺织品 防水性能的检测和评价 静水压力法》 具体指标要求：面料洗前静水压≥90KPA，洗后静水压≥70KPA； 接缝处洗前静水压≥60KPA，洗后静水压≥40KPA。 二、面料透湿性能： 1、执行标准：GB/T 12704.2-2009《纺织品 织物透湿性试验方法 第2部分：蒸发法B（倒杯法）》 具体指标要求：透湿率/(g/(m ² ·24h))≥洗前6000，洗后4000。 注：洗涤方法按GB/T 8629-2001 5A程序，洗涤5次。
		质量标准	内在物性品质和外观质量执行标准： 1、GB/T 32614-2016《户外运动服装 冲锋衣》I级一等品； 2、GB 18401-2010《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C类）》 3、GB/T 29862-2013《纺织品 纤维含量的标识》 4、拉链色牢度及物理性能指标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轻工行业标准QB/T 2172-2014《注塑拉链》、QB/T 2173-2014《尼龙拉链》合格品标准。
		制作工艺	1、3D立体裁剪，宽松舒适，适合运动； 2、线路要直顺、宽窄要均匀，第一部位明线线不允许有接线、重线及断线，明线不允许有误差，对称部位误差不能超过0.1cm。 3、全件做缝贴合防水贴条，符合GB/T 32614-2016 冲锋衣国家标准要求； 4、所有用线为高士线，针距：明暗线：3cm/12针；双平行线间距5M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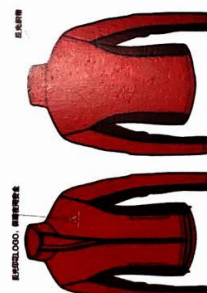
其中：冲锋衣印字应按以下要求制作：

左前胸-----印西城大妈皮革标

后背-----上端印志愿者反光图标+街道名字体现所在地区

右袖-----街道标识热转印图标

冲锋衣-尺寸表							
号型	S	M	L	XL	2XL	3XL	4XL 特体号
胸围	122	126	130	134	138	142	146
腰围	112	116	120	124	128	132	136
下摆	114	118	122	126	130	134	138
肩宽	48.2	49.4	50.6	51.8	53	53.2	54.4
袖长	64	65	66	67	68	69	70
袖口	30	31	32	33	34	35	35
后中长	76	78	80	82	84	86	86

服装名称	图 纸	项 目	技 术 及 质 量 要 求
春秋季拉 绒衣		款式颜色	1、立领保暖拉绒衣（可连接冲锋衣做内胆使用，也可独立穿着）（详见图纸）； 2、袖下和侧拼深红色动感拼接； 3、侧下左右各一个拉链口袋，后领下，反光织带挂样，反光安全； 4、门襟用YKK品牌5#单开尾树脂拉链； 5、标识反光印花，夜间车灯照射，反光安全。 6、颜色：中国红，PANTONE潘通色号：18-1763TPX，深红色，PANTONE潘通色号：19-1862TPX。
		版型	运动宽松版型，适合中老年人穿着。
		面料	面料纱支规格：150D/144F双刷双摇粒绒布； 克 重：280克/平方米； 成 分：100%聚酯纤维； 风 格：布面毛绒均匀整齐，手感饱满细腻、柔软舒适、蓬松度高，抗静电。
		辅料、印花	1、所有拉链用YKK品牌拉链，门襟5#树脂单开尾顺色拉链；左右两个拉链袋用3#尼龙闭尾顺色拉链。 2、高品质弹力橡筋绳、卡扣，耐水洗，不松懈，不变形。 3、后领下加高反光性反光织带样1CM宽。 4、左胸“西城区平安志愿者”标识，浅灰色反光印花，宽度7.5CM，高度等比放大。 5、后背可以加印各街道标识，尽量用反光印花，夜间安全！
		功能性	面料抗静电性能指标： 执行标准：GB/T12703.1-2008《纺织品 静电性能的评定 第1部分：静电电压衰减期》，具体执行指标：洗前和洗后均达到C级。 注：洗涤方法按GB/T8629-2001 7A程序，洗涤5次。
		质量标准	质量执行标准： 1、GB/T 22853-2009《针织运动服》—等品； 2、GB 18401-2010《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B类）》 3、GB/T 29862-2013《纺织品 纤维含量的标识》 4、拉链色年度及物理性能指标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轻工行业标准QB/T2172-2014《注塑拉链》、QB/T2173-2014《尼龙拉链》合格品标准。
		制作工艺	1、3D立体裁剪，宽松舒适，适合运动； 2、线路要直顺、宽窄要均匀，第一部位明线不许有接线、重线及断线。明线不许有误差，对称部位误差不能超过0.1cm。 3、所有用线为高士线，针距：明暗线：3cm/12针；双平行线间距5MM；

拉绒衣印字应按以下要求制作：

拉绒衣只在左前胸印西城区平安志愿者标识，浅灰色反光印花，宽度 7.5CM，高度等比例放大。

拉绒衣-尺寸表							
号型	S	M	L	XL	2XL	3XL	4XL 特体号
胸围	122	126	130	134	138	142	146
腰围	112	116	120	124	128	132	136
下摆	114	118	122	126	130	134	138
肩宽	48.2	49.4	50.6	51.8	53	53.2	54.4
袖长	64	65	66	67	68	69	70
袖口	30	31	32	33	34	35	35
后中长	76	78	80	82	84	86	86



服装款式平面图



款式说明

B面（反面）深蓝色（单色）；

- ① 口袋：采用隐形拉链设计，美观实用性强；
- ② 腰：腰部调节绳工艺，按穿着习惯宽松自由调节；
- ③ 无标识。

PANTONE潘通色卡：19-3935TPX（深蓝色）单色

服装名称	图纸	项目	技术及质量要求
羽绒服 			款式
			颜色
			版型
			面料
			辅料印花 填充物
			功能性
			质量标准
			制作工艺

长款羽绒服尺码表

号型	XS	S	M	L	XL	2XL	3XL	4XL	5XL
胸围	118	126	130	134	138	142	146	150	154
下摆	118	126	130	134	138	142	146	150	154
后中长	88	92	94	96	98	100	102	104	106
肩宽	43.5	45.5	47	48.5	50	51.5	53	54.5	56
袖长	62.5	64.5	65.5	66.5	67.5	68.5	69.5	70.5	71.5
袖口	28.8-20 .5	30.4-2 1.5	31.2-2 2	32-22 .5	32.8- 23	33.6-2 3.5	34.4-2 4	35.2-2 4.5	36-25

羽绒服应按以下要求制作：

羽绒服（A 面）面料 克重 200g/平方米

（B 面）面料 克重：140g/平方米

充绒物：90%白鸭绒。

沾水法 表面抗湿性：洗前洗后 ≥ 3 级

羽绒质量需严格按照最新技术指标 GB/T14272-2021《羽绒服装》一等品标准，检测全项指标，其中包括微生物，残脂率、耗氧量等。

羽绒服印字要求：左前胸——西城大妈标识

后背——平安志愿者标+德胜街道平安志愿者（反光印）

右袖——街道标识或志愿者图标



3. 验收标准

（1）按照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作为验收标准；

（2）采购方应当按合同规定的期限验收中标单位所交货物。验收前中标单位应当向采购方提交必需的技术资料和有关质量证明；

（3）双方对货物质量在验收中发生争议时，可由法定质量监督检验机构提供检验证明，相应费用由过错一方承担。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德胜街道平安志愿者冲锋衣羽绒服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德胜街道采购平安志愿者冲锋衣羽绒服项目

采购人：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德胜街道办事处

供货人：

签署日期：

签署地点：

采购人：（下简称“甲方”）

供货人：（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友好合作、协商一致的原则，就本项目采购事宜达成合同条款如下，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委托事项概况

1、委托事项内容：

2、委托事项方式：招标

第二条完成期限

第三条交付方式

1. 交付时间：。

2. 交付地点：。

3. 交付方式：现实交付。

第四条知识产权

1、甲乙双方约定，自交付工作成果到指定地点并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与工作成果有关的知识产权转移至甲方。

2、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甲方所有；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利用乙方提交的技术咨询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甲方所有。

3、乙方保证委托项目成果是其独立实施完成，不会受到任何第三方基于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商业秘密等的诉讼。如果甲方收到上述诉讼，乙方应当配合甲方积极应诉，并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律师费、法院或者仲裁机构最终裁定的侵权赔偿费用及甲方承担其他侵权责任所造成的经济损失等。

第五条验收

1、验收时间：实时验收。

2、验收方式：甲乙双方共同到场进行验收、测试。

3、验收标准：符合（招标）文件。

4、在各验收阶段，乙方向甲方提交书面验收申请，经甲方书面同意后，启动验收。

第六条 采购明细（针对每个项目的服务内容约定）

四、采购标的

1. 采购标的

包号	标的名称	采购包预算金额 (万元)	数量	备注
01	德胜街道采购平安 志愿者冲锋衣羽 绒服项目	213.6 万元	治安志愿者秋季冲 锋衣 1500 件、冬季 羽绒服 1500 件	不接受进口 产品

2. 项目背景/项目概述（如有）

根据区政法委《关于加强西城区群防群治工作的实施意见（征求意见稿）》要求，发展壮大群防群治队伍，统一队伍服装、标志标识，增强认同感和凝聚力。为保证志愿者服装充足，及时更换破损服装，采购志愿者秋季冲锋衣及冬季羽绒服。

五、商务要求

1. 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和地点（范围）

2024 年 8 月底前交付全部货品，交货地点：德胜街道办事处

2. 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

签订合同后一批款支付合同款的 50%，交付全部货品后支付合同价的 30%，经采购方验收审计后，按审计金额支付剩余货款。

3. 包装和运输

供应商提供包装及运输费用。

4. 售后服务（质保期）

（1）产品质量应符合国家标准，质保期为半年，自采购人验收合格并审计完成之日起算；

（2）面料在正常穿着、洗涤及晾晒下不掉色、不起球，产品如在一个月内出现掉色、起球影响正常穿着使用的，中标人应无条件予以更换；

（3）质保期内，在正常穿着情况下，服装及其他定制物出现粘合起泡或变形等情况，可免费返修。

六、技术要求

1. 基本要求

1.1 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统一西城平安志愿者着装，突显先进形象。保障冬季低温天气情况下平安志愿者执勤的保暖需求。

1.2 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参考《北京市西城区平安志愿者四季服装设计规范图册》标准。

2. 服务内容及要求/货物技术要求

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性能、材料、结构、外观、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

2.1 冲锋衣需有摇粒绒可拆卸内胆；羽绒服需为两面穿款式。

2.2 具体制作要求（如单独有文字描述的，按文字描述执行，其他均按设计方案图册执行）：



反光印花LOGO，保障夜间安全

反光织带



中国红 18-1763TPX
深红色 19-1862TPX



所有标识，反光印花
夜间安全

反光印花夜间效果

服装名称	图纸	项目	技术及质量要求
冲锋衣		款式颜色	1、经典防风防雨冲锋衣（详见图纸）； 2、整件做缝全部内贴防水贴条； 3、左前胸防水拉链口袋，覆射贴膜工艺，防水又美观； 4、侧下左右各一个拉链口袋，空间大使用方便； 6、门襟用YKK品牌5#开尾树脂拉链； 7、标识反光印花，后背拼接处加反光条，夜间车灯照射，反光安全。 8、颜色：中国红，PANTONE潘通色号：18-1763TPX。 深红色，PANTONE潘通色号：19-1862TPX。
		版型	运动宽松版型，适合中老年人穿着。
		面料	面料规格：75D高密涤纶莱亚亚防水透湿膜； 克重：150克/平方米左右； 成分：100%聚酯纤维； 风格：布面致密，手感挺括、不易起皱、具有卓越的防水透湿性能。
		辅料、印花	1、所有拉链用YKK品牌拉链，门襟5#树脂单开尾颜色拉链；胸袋拉链为3#尼龙防水闭尾拉链；左右两个拉链袋用3#尼龙闭尾颜色拉链，内层连接拉链袋拉链为5#树脂单开尾颜色拉链；可拆卸帽绳为5#尼龙单开尾拉链。 2、高品质弹力橡筋绳、卡扣，耐水洗，不松懈，不变形。袖口、门襟魔术贴为一体射出式魔术贴，粘帖牢固，不勾衣服。 3、后背拼接处加高反光性反光条5MM宽。 4、左胸“西城区平安志愿者”标识，浅灰色反光印花，宽度7.5CM，高度等比放大。 5、后背可以加印各街道标识，尽量用反光印花，夜间安全！
		功能性	一、面料防水性能： 1、执行标准：GB/T 4745-2012《纺织品 防水性能的检测和评价 沾水法》 具体指标要求：表面抗湿性：洗前，沾水等级≥4级；洗后，沾水等级≥4级。 2、执行标准：GB/T 4744-2012《纺织品 防水性能的检测和评价 静水压法》 具体指标要求：面料洗前静水压≥90KPA，洗后静水压≥70KPA； 接缝处洗前静水压≥60KPA，洗后静水压≥40KPA。 二、面料透湿性能： 1、执行标准：GB/T 12704.2-2009《纺织品 织物透湿性试验方法 第2部分：蒸发法B（倒杯法）》 具体指标要求：透湿率/(g/(m ² ·24h))≥洗前6000，洗后4000。 注：洗涤方法按GB/T 8629-2001 5A程序，洗涤5次。
		质量标准	内在物性品质和外观质量执行标准： 1、GB/T 32614-2016《户外运动服装 冲锋衣》I级一等品； 2、GB 18401-2010《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C类）》 3、GB/T 29862-2013《纺织品 纤维含量的标识》 4、拉链色牢度及物理性能指标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轻工行业标准QB/T 2172-2014《注塑拉链》、QB/T 2173-2014《尼龙拉链》合格品标准。
		制作工艺	1、3D立体裁剪，宽松舒适，适合运动； 2、线路要直顺、宽窄要均匀，第一部位明线线不允许有接线、重线及断线，明线不允许有误差，对称部位误差不能超过0.1cm。 3、全件做缝贴合防水贴条，符合GB/T 32614-2016 冲锋衣国家标准要求； 4、所有用线为高士线，针距：明暗线：3cm/12针；双平行线间距5M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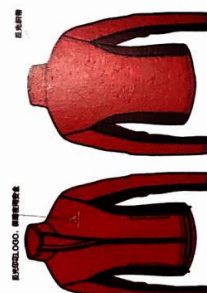
其中：冲锋衣印字应按以下要求制作：

左前胸-----印西城大妈皮革标

后背-----上端印志愿者反光图标+街道名字体现所在地区

右袖-----街道标识热转印图标

冲锋衣-尺寸表							
号型	S	M	L	XL	2XL	3XL	4XL 特体号
胸围	122	126	130	134	138	142	146
腰围	112	116	120	124	128	132	136
下摆	114	118	122	126	130	134	138
肩宽	48.2	49.4	50.6	51.8	53	53.2	54.4
袖长	64	65	66	67	68	69	70
袖口	30	31	32	33	34	35	35
后中长	76	78	80	82	84	86	86

服装名称	图 纸	项 目	技 术 及 质 量 要 求
春秋季拉 绒衣		款式颜色	1、立领保暖拉绒衣（可连接冲锋衣做内胆使用，也可独立穿着）（详见图纸）； 2、袖下和侧拼深红色动感拼接； 3、侧下左右各一个拉链口袋，后领下，反光织带挂样，反光安全； 4、门襟用YKK品牌5#单开尾树脂拉链； 5、标识反光印花，夜间车灯照射，反光安全。 6、颜色：中国红，PANTONE潘通色号：18-1763TPX，深红色，PANTONE潘通色号：19-1862TPX。
		版型	运动宽松版型，适合中老年人穿着。
		面料	面料纱支规格：150D/144F双刷双摇粒绒布； 克 重：280克/平方米； 成 分：100%聚酯纤维； 风 格：布面毛绒均匀整齐，手感饱满细腻、柔软舒适、蓬松度高，抗静电。
		辅料、印花	1、所有拉链用YKK品牌拉链，门襟5#树脂单开尾顺色拉链；左右两个拉链袋用3#尼龙闭尾顺色拉链。 2、高品质弹力橡筋绳、卡扣，耐水洗，不松懈，不变形。 3、后领下加高反光性反光织带样1CM宽。 4、左胸“西城区平安志愿者”标识，浅灰色反光印花，宽度7.5CM，高度等比放大。 5、后背可以加印各街道标识，尽量用反光印花，夜间安全！
		功能性	面料抗静电性能指标： 执行标准：GB/T12703.1-2008《纺织品 静电性能的评定 第1部分：静电电压衰减期》，具体执行指标：洗前和洗后均达到C级。 注：洗涤方法按GB/T8629-2001 7A程序，洗涤5次。
		质量标准	质量执行标准： 1、GB/T 22853-2009《针织运动服》—等品； 2、GB 18401-2010《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B类）》 3、GB/T 29862-2013《纺织品 纤维含量的标识》 4、拉链色牢度及物理性能指标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轻工行业标准QB/T2172-2014《注塑拉链》、QB/T2173-2014《尼龙拉链》合格品标准。
		制作工艺	1、3D立体裁剪，宽松舒适，适合运动； 2、线路要直顺、宽窄要均匀，第一部位明线不许有接线、重线及断线。明线不许有误差，对称部位误差不能超过0.1cm。 3、所有用线为高士线，针距：明暗线：3cm/12针；双平行线间距5MM；

拉绒衣印字应按以下要求制作：

拉绒衣只在左前胸印西城区平安志愿者标识，浅灰色反光印花，宽度 7.5CM，高度等比例放大。

拉绒衣-尺寸表							
号型	S	M	L	XL	2XL	3XL	4XL 特体号
胸围	122	126	130	134	138	142	146
腰围	112	116	120	124	128	132	136
下摆	114	118	122	126	130	134	138
肩宽	48.2	49.4	50.6	51.8	53	53.2	54.4
袖长	64	65	66	67	68	69	70
袖口	30	31	32	33	34	35	35
后中长	76	78	80	82	84	86	86

服装款式平面图

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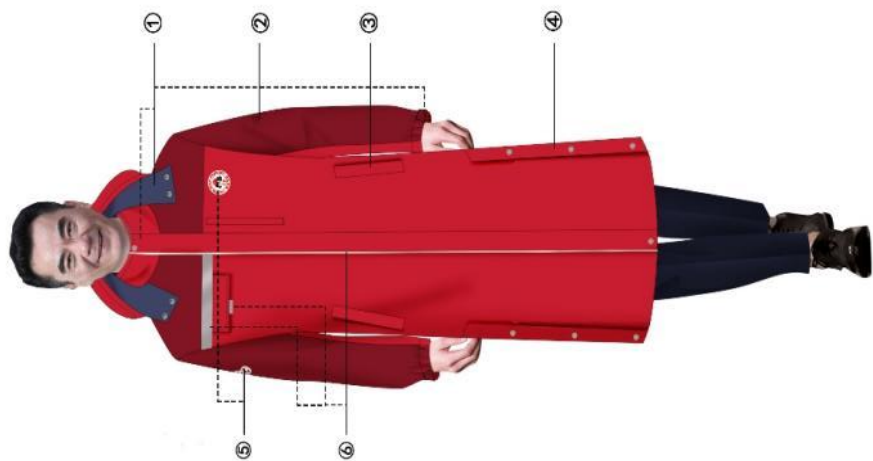
②

③

④

⑤

⑥



款式说明

A面（正面）红色拼接：

① 帽、领、袖：采用防风、调节设计，严寒防护性强；② 左袖气阀：用于固定设计袖章，防面料撕裂漏绒；③ 口袋：采用隐形拉链设计，美观实用性强；④ 两侧下摆开衩，方便运动和上下车；

⑤ 正面标识：

右袖上端——街道标识热转印工艺；

左前 胸——印有志愿者标识+体现平安志愿者身份；

后 背——上端印有志愿者标识+街道名字+反光条（详见图示）；

⑥ 右前胸、后背反光条，袖接缝、前门襟、后袖缝反光牙子，提升防护安全性能。

PANTONE潘通色卡：18-1763TPX（中国红）

PANTONE潘通色卡：19-1862TPX（深红色）

标识说明

左前胸标识：

6CM



6CM

京康志愿者标识
（反光印刷）

后背标识：

4CM

4CM

4CM

XXX街道平安志愿者 1.5CM

右袖标识：

直径8CM



直径8CM

街道标识
（热转印）

左前胸反光条：

3.3CM

后背反光条：

4.3CM

京康志愿者标识
（反光印刷）

XXX街道平安志愿者名字
（反光印刷）

53

19



服装款式平面图



款式说明

B面（反面）深蓝色（单色）；

- ① 口袋：采用隐形拉链设计，美观实用性强；
- ② 腰：腰部调节绳工艺，按穿着习惯宽松自由调节；
- ③ 无标识。

PANTONE潘通色卡：19-3935TPX（深蓝色）单色



服装名称	图纸	项目	技术及质量要求
羽绒服 			1、两面穿长款羽绒服，长度至膝盖以下（详见图纸）； 2、左右侧摆开衩设计，便于运动和上下车； 3、左胸袋竖向拉链隐形口袋；有胸袋盖盖订反光条；右胸袋上端加高反光性能反光条宽度 30M； 4、左袖气眼2个，方便别袖杆，固定袖标； 5、下摆两侧各一个隐形拉链斜插袋； 6、袖口魔术贴调节杆；后袖缝加反光牙子； 7、防寒帽可拆卸，拼接处加高反光性能反光牙子； 8、门襟插门边缘加反光牙子。
		款式	
		颜色	正面穿（A面）：PANTONE 潘通色号：18-1763TPX（中国红）；PANTONE 潘通色号：19-1862TPX（深红色）；拼色。 反面穿（B面）：PANTONE 潘通色号：19-3935TPX（深蓝色）单色。
		版型	运动宽松版型，适合中老年人穿着。
		面料	1、正反面穿纱支规格：75D/72F*75D/72F/148*92，覆防水透湿膜； 2、克重：110g/平方米±5%； 3、成分：100%聚酯纤维； 4、风格：布面紧密、手感细腻清爽、柔软舒适，防水性好、具备卓越的防水透湿性能。
		辅料印花填充物	1、门襟5#树脂单开尾顺色拉链；胸袋、斜插袋、帽袋3#尼龙单开尾拉链； 2、配高品质弹力橡胶绳、卡扣，耐水洗不松懈不变形； 3、正印标识： 右袖上端——街道标识热转印工艺； 左前胸——印志愿者标识体现平安志愿者身份； 后背——上端印志愿者图标+街道名字体现所在地+反光条（详见图示）； 右前胸、后背反光条，帽缝、前门襟、后袖缝反光牙子，提升防护安全性能。
		功能性	4、充绒物：95%白鸭绒，蓬松度大于700FP，男款L#充绒量不低于300G；可拆卸防寒帽为蓬松棉，100%聚酯纤维。 面料防水性能： 1. 执行标准：GB/T 4745-2012《纺织品 防水性能的检测和评价 沾水法》 具体标准要求：表面抗湿性：洗前，沾水等级≥4 级；洗后，沾水等级≥4 级 注：洗涤方法按 GB/T 8629-2001 5A 程序，洗涤 5 次
		质量标准	质量执行标准： 1、GB/T 14272-2011《羽绒服》一等品； 2、GB 18401-2010《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C 类）》； 3、GB/T 29862-2013《纺织品 纤维含量的标识》； 4、拉链色牢度及物理性能指标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轻工行业标准QB/T 2172-2014《拉链链》、QB/T 2173-2014《尼龙拉链》合格品标准； 5、羽绒质量需要严格按照QB/T 14272-2011《羽绒服》一等品标准，检测全项指标，其中包括微生物、残留率、耗氧量等。
		制作工艺	1、3D立体裁剪，宽松舒适，适合运动； 2、两面穿工艺，内层防绒胆布分别于面层面料和里层面料缝合，并在适当位置加固固定连接； 3、周身高士防绒线、绗线及面明线的面线均为40/2#，圈片用40/2#线，各部位用顺色线，兜布拷边； 4、机针，面绗线用7#进口圆头针；针距明暗线30M/12针； 5、线路直顺、线迹宽窄均匀；第一部位明线不能接线、重线及断线，明线不能有误差，对称部位误差不能超过0.1CM； 6、整件产品使用自动充绒机充绒，保证每个部位重量准确无误。

长款羽绒服尺码表

号型	XS	S	M	L	XL	2XL	3XL	4XL	5XL
胸围	118	126	130	134	138	142	146	150	154
下摆	118	126	130	134	138	142	146	150	154
后中长	88	92	94	96	98	100	102	104	106
肩宽	43.5	45.5	47	48.5	50	51.5	53	54.5	56
袖长	62.5	64.5	65.5	66.5	67.5	68.5	69.5	70.5	71.5
袖口	28.8-20 .5	30.4-2 1.5	31.2-2 2	32-22 .5	32.8- 23	33.6-2 3.5	34.4-2 4	35.2-2 4.5	36-25

羽绒服应按以下要求制作：

羽绒服（A 面）面料 克重 200g/平方米

（B 面）面料 克重：140g/平方米

充绒物：90%白鸭绒。

沾水法 表面抗湿性：洗前洗后 ≥ 3 级

羽绒质量需严格按照最新技术指标 GB/T14272-2021《羽绒服装》一等品标准，检测全项指标，其中包括微生物，残脂率、耗氧量等。

羽绒服印字要求：左前胸——西城大妈标识

后背——平安志愿者标+德胜街道平安志愿者（反光印）

右袖——街道标识或志愿者图标



3. 验收标准

(1) 按照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作为验收标准；

(2) 采购方应当按合同规定的期限验收中标单位所交货物。验收前中标单位应当向采购方提交必需的技术资料和有关质量证明；

(3) 双方对货物质量在验收中发生争议时，可由法定质量监督检验机构提供检验证明，相应费用由过错一方承担。

4. 其他要求（如有）

如果属于政务信息系统项目，其采购需求还应当符合《政务信息系统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7〕210号）的相关要求。

第七条价格及支付

1、本项目的合同价根据乙方成交价确定，采用约定范围内固定单价合同的方式承包。

2、合同总价款（含税）：¥ （小写金额），大写金额为人民币 元整。

3、支付时间及方式：甲方选择如下方式向乙方付款：

签订合同后，第一次预付款支付合同金额的 50%，暨 ____元，大写金额为人民币____；交付全部货品后支付合同价的 30%，暨____元，大写金额为人民币____；经采购方验收审计后，按审计金额支付剩余货款。

乙方应于甲方每次付款期限届满的 5 个工作日之前向甲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和甲方要求的发票，甲方确认发票无误后，向乙方支付相应款项，乙方未能按时提供合格发票的，甲方有权顺延付款时间。

第八条保密

1、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对因履行本合同从对方获取的信息承担保密责任，不得向除有关政府部门以外的第三方透露，否则应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2、本协议有效期内及本协议终止后，保密条款仍具有法律效力。

第九条甲方的违约责任

1、因甲方责任造成委托项目工作需要重大修改或者返工重作的，应当另行增加费用，其数额由双方商定。

2、如甲方违反合同约定，延期支付委托报酬的，每延期一日，按照应付而未付部分的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第十条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日期提交委托项目工作成果的，每延期一日，应当支付委托报酬

的违约金；如超过约定期限 15 日仍未能提交的，甲方可以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___万元。

2、如因乙方原因造成乙方提供的工作成果中出现错误，则乙方应当按甲方应当支付的委托报酬的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直接损失、间接损失以及因理赔或者诉讼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第十一条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不能完全履行、迟延履行或者履行不符合约定条件时，应当在得知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日起 7 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并且提供有效证明文件，双方对由此产生的损失互不承担责任，因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由受损方自行承担。

第十二条争议解决

本协议对双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如果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协商不成的应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三条其它

1. 按照合同规定应当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和各种经济损失，在明确责任后 5 日内付清，逾期按照应当支付金额的日万分之一计收利息。

2. 约定的违约金，视为违约的损失赔偿。双方没有约定违约金或者预先赔偿额的计算方法的，损失赔偿额应当相当于违约所造成的损失，包括合同履行后可以获得的利益，但不得超过违反合同一方订立合同时应当预见到的因违反合同可能造成的损失。

3. 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及履行完毕的任何时候，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公开本合同及附件内容，以确保双方的商业机密。

如果需要，乙方应当根据甲方的要求签署相应的保密协议，保密协议与本条款存在不一致的，以保密协议为准。

4.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签字人签字并且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合同有效期内，除非经过对方同意，或者另有法定理由，任何一方不得变更或者解除合同。

5. 本合同如果有未尽事宜，必须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书面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 本合同一式 6 份，甲乙双方各执 3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采购人：

名称：（印章）

年 月 日

授权代表（签字）：

中标人：

名称：（印章）

年 月 日

授权代表（签字）：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编制文件须知

- 1、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 2、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3、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投 标 文 件

（ 资 格 证 明 文 件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法律法规的其他规定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 （六）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七）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有）

2-1 中小企业声明函

说明：

（1）如本项目（包）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无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如本项目（包）专门面向中小/小微企业采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实质性格式）。

（3）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达到一定比例的，须提供《联合协议》；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的，须提供《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类型一）》。

（4）其他

1）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此格式文件。《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由牵头人出具。

2）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项目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分包内容。

3）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投产品制造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5）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注意事项

1）《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2）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分包内容。

3)

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6）温馨提示： 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 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 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 投标

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执行。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勾选**）：

☐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2-2 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类型一）（实质性格式）

拟分包情况说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加贵单位组织采购的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填写采购项目名称）中___包（填写包号）的投标。拟签订分包合同的单位情况如下表所示，我单位承诺一旦在该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下表所列情况进行分包，同时承诺分包承担主体不再次分包。

序号	分包承担主体名称	分包承担主体类型（勾选）	资质等级	拟分包合同内容	拟分包合同金额（人民币元）	占该采购包预算金额的比例（%）
1		☐ 中型企业 ☐ 小微企业				
2		☐ 中型企业 ☐ 小微企业				
...						
合计：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

（1）本表仅在投标人“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填写，非因“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而进行的分包请按照《拟分包情况说明（类型二）》要求填写。

（2）如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本项目分包承担主体应具备的相应资质条件，则投标人须在本表中列明分包承担主体的资质等级，并后附资质证书电子件，否则**投标无效**。

（3）投标人与上述拟分包承担主体签署的《分包意向协议》后附。

附：分包意向协议（实质性格式）

甲方（投标人）：_____

乙方（拟分包单位）：_____

甲方承诺，一旦在_____（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为：_____）招标采购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照下述约定将合同项下部分内容分包给乙方：

1. 分包内容：_____。

2. 分包金额：_____，该金额占该采购包预算总金额的比例为____%。

乙方承诺将在上述情况下与甲方签订分包合同。

本协议自各方盖章之日起生效，如甲方未在该项目（采购包）中标，本协议自动终止。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投标人须与所有拟分包单位分别签订《分包意向协议》，每单位签订一份，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全部协议原件的电子件，否则**投标无效**。

2-3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有）

3-1 联合协议（如有）（实质性格式）

联合协议

_____、_____及_____就“_____（项目名称）”_____包招标项目的投标事宜，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 一、由_____牵头，_____、_____参加，组成联合体共同进行招标项目的投标工作。
- 二、_____为本次投标的牵头人，联合体以牵头人的名义参加投标，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三、联合体各方均同意由牵头人代表其他联合体成员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出具《授权委托书》。
- 四、牵头人为项目的总负责单位；组织各参加方进行项目实施工作。
- 五、_____负责_____，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六、_____负责_____，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七、_____负责_____（如有），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八、本项目联合协议合同总额为_____元，联合体各成员按照如下比例分摊（按联合体成员分别列明）：
 - （1）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2）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九、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十、其他约定（如有）：_____。

本协议自各方盖章后生效，采购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如未中标，本协议自动终止。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_____

盖章：_____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

盖章：_____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

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不得分别签署协议书。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4 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投 标 文 件

（ 商 务 技 术 文 件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1 投标书（实质性格式）

投标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就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组织的招标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自愿参与投标并承诺如下：

（1）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

（2）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3）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4）如我方中标，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 其他补充条款（如有）：_____。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授权委托书（实质性格式）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响应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电子件：

--	--

委托代理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电子件：

--	--

说明：

1. 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仅当招标文件注明允许分支机构投标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2. 若投标文件中签字或签章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实质性格式）。
3.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证明，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电子件。

--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3 开标一览表（实质性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服务期	备注
		大写	小写		

注：1. 此表中，投标报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2. 本表除在投标文件中，还应按照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另外制作一份，并密封标记且单独递交。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4 投标分项报价表（实质性格式）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制造商	产地／ 国别	制造商统一 信用代码	制造商 规模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价（元）	数量	合价（元）
1										
2										
3										
4										
...										
总价（元）										

注：

- 1. 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 2. 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如有），可另页描述。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5 合同条款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对本项目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请进行勾选）： ☐ 无偏离 （如无偏离，仅勾选无偏离即可） ☐ 有偏离 （如有偏离，则应在本表中对偏离项逐一系列明）					
序号	招标文件 条目号(页 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注：

1. 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2.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或“无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 采购需求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 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注：

1. 对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技术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此表中若无任何文字说明，内容为空白，**投标无效**。
2.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或“无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7 中小企业声明函

说明：

- 1)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此格式文件。《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由牵头人出具。
- 2) 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项目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分包内容。
- 3) 对于多标的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投产品制造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 4) 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勾选**）：

☐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8 技术部分

(格式自拟)

9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或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